

台耀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 一、 時間：民國 107 年 6 月 19 日(星期二)上午九點整
- 二、 地點：台北福華大飯店 3 樓金龍廳(台北市仁愛路三段 160 號 3 樓)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 106 年度營業報告案，報請 公鑒。

說明： 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 6~7 頁)。

第二案

案由： 監察人審查 106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案，敬請 鑒查。

說明：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第 8~10 頁)。

第三案

案由：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說明： (一)依 107 年 3 月 8 日董事會決議，預計分配員工酬勞新台幣 17,500,000 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6,500,000 元。

(二)上述員工酬勞擬全數以現金方式發放，其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

第四案

案由： 投資大陸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明： (一)本公司與永信國際投資控股(股)公司及四川內江匯鑫製藥有限公司於 103 年 9 月 26 日簽定合資契約。

(二)本案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中華民國 103 年 12 月 5 日經審二字第 10300283630 號函核准在案。

(三)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終止轉投資大陸永耀鑫藥業有限公司投資案。

第五案

案由：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說明：擬依 101 年 8 月 22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34136 號令，及 106 年 7 月 2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27112 號令，修訂本規範。修訂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第 11~14 頁)。

第六案

案由：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案。

說明：國內第二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請參閱附件四(第 15 頁)。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民國106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鄧聖偉會計師及曾惠瑾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經本公司一〇七年三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連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在案，提請股東會承認，請參閱附件一、附件二、附件五及附件六(第6~7頁、第8~10頁、第16~26頁及第27~39頁)。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106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106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以下同) 238,645,472元，依公司章程擬定106年度盈餘分派情形如下，經本公司一〇七年三月八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審查完竣，出具監察人查核報告書在案，提請股東會承認。

(二)本次股東現金股利擬按除息基準日股東名冊記載之股東持股比例，暫訂每股配發 2 元，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而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致股東配息比率發生變動而修正時，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三)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其他收入。

(四)上表股東現金股利之配發俟民國106年股東常會通過後，授權董事長另訂配息基準日及發放日等相關事宜。

民國106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未分配盈餘	308,290,760
本期稅後淨利	238,645,472
減：民國106年度保留盈餘調整(註1)	(1,894,030)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545,042,20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3,864,547)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2元)(註2)	(186,025,100)
分配合計	(209,889,647)
期末未分配盈餘	335,152,555

註1：係民國106年度因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而調整保留盈餘數。

註2：截至107年2月27日止，本公司流通在外總股數93,012,550股，作為本次計算參考依據。

董事長：程正禹

總經理：程正禹

會計主管：羅玉貞

決議：

《討論事項》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董事會提)

說明：(一)因應主管機關公司行號營業項目代碼表修改，擬配合予以修訂「公司章程」所營事業條文相關內容，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詳附件七(第40~41頁)。

(二)以上，提請討論。

決議：

《臨時動議》

《散會》